七、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轮式拖拉机 XT1004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潍坊华夏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山东省潍坊市经济开发区清源街北、西环路东（清源街 188 号）（生产厂址）。轮式拖拉机 XT1004（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轮式拖拉机 XT1004 （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轮式拖拉机 XT1004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激光平地机 1JPD-3000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河北超平农机制造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河北省邯郸市成安县聚良大道 3 号（生产厂址）。激光平地机 1JPD-3000（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激光平地机 1JPD-3000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激光平地机 1JPD-3000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玉米播种机 2BYSFX-6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河南农有王农业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河南省驻马店市遂平县产业集聚区（经一路北段）（生产厂址）。玉米播种机 2BYSFX-6（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玉米播种机 2BYSFX-6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玉米播种机 2BYSFX-6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大豆播种机 2BSFD-6A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河南农有王农业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河南省驻马店市遂平县产业集聚区（经一路北段）（生产厂址）。大豆播种机 2BSFD-6A（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大豆播种机 2BSFD-6A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大豆播种机 2BSFD-6A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小麦精密播种机 2BXFP-16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任丘市喜神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河北省沧州市任丘市议论堡乡阁辛庄村（生产厂址）。小麦精密播种机 2BXFP-16（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小麦精密播种机 2BXFP-16 （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小麦精密播种机 2BXFP-16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6. 自走喷杆式喷雾器 3WPZ—1300DJ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山东维凯斯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沙河镇蒋家村（生产厂址）。自走喷杆式喷雾器 3WPZ—1300DJ（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自走喷杆式喷雾器 3WPZ—1300DJ （产品名称 1）的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自走喷杆式喷雾器 3WPZ—1300DJ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7. 谷物干燥机套装 5HXH-30C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安徽森米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名）[2]，厂址为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区经济开发区银河大道 1 号（生产厂址）。谷物干燥机套装 5HXH-30C（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占比≥ / （规定比例）[3]。 谷物干燥机套装 5HXH-30C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 谷物干燥机套装 5HXH-30C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秸秆还田机 1JHY-200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河北利宏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大陆村镇赵平邱中村村西（生产厂址）。秸秆还田机 1JHY-200（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秸秆还田机 1JHY-200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 秸秆还田机 1JHY-200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旋耕机 1GKN-280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河北利宏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大陆村镇赵平邱中村村西（生产厂址）。旋耕机 1GKN-280（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旋耕机 1GKN-280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 旋耕机 1GKN-280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运粮撒肥机 2FGH-8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曲阜汇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时庄街道颜家村西村（生产厂址）。运粮撒肥机 2FGH-8（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运粮撒肥机 2FGH-8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 运粮撒肥机 2FGH-8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轮式拖拉机 1XTF2004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潍坊华夏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山东省潍坊市经济开发区清源街北、西环路东（清源

街 188 号）（生产厂址）。轮式拖拉机 1XTF2004（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轮式拖拉机 1XTF2004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轮式拖拉机 1XTF2004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轮式拖拉机 2M2204-6W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南路 192 号（生产厂址）。轮式拖拉机 2M2204-6W（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轮式拖拉机 2M2204-6W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轮式拖拉机 2M2204-6W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13. 巡田无人飞行器 Matrice 4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①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阳光社区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工业园 12、13、18 栋；②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 1 号比亚迪 A-4# 厂房 301（生产厂址）。巡田无人飞行器 Matrice 4（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巡田无人飞行器 Matrice 4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巡田无人飞行器 Matrice 4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14. 植保无人机 P150U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广州极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 127 号 2 号楼 501 室（另：东莞市大岭山镇莞长路大岭山段 25 号 2 栋 201 室）（生产厂址）。 植保无人机 P150U （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植保无人机 P150U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

植保无人机 P150U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15. 冷库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广东炬邦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名）[2]，厂址为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温塘砖窑工业区三横路 60 号 1 栋 3 层之三（生产厂址）。冷库（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冷库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 冷库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16. 3000KG 轮式装载机 7ZC-22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 江苏亿科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厂名）[2]，厂址为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宜陵工业集中区（生产厂址）。3000KG 轮式装载机 7ZC-22（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3]。 3000KG 轮式装载机 7ZC-22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 3000KG 轮式装载机 7ZC-22 （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章）：封丘县汐舒百货店（个体工商户）

日期：2026 年 11 月 19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供应商不出具《声明函》的，不享受政府采购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注：本表格执行《国办发〔2025〕34 号》文件。